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何心平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38

傳真：02-27226464

電子信箱：pw548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秘字第11430758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出租公告及申請手冊各1份（38066527_1143075836_1_ATTACH1.pdf、
38066527_1143075836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台北教師會館—教師住宅」出租公告及申請手冊各
1份，請轉知所屬人員視需求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灣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114年
6月24日台教福基字第1140000178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台北教師會館原提供中小學教職員洽公住宿，現轉型為教
師住宅，以優惠價格提供任職北部地區有居住需求之教職
員承租使用。

三、本案共計出租80戶套房及家庭房，房型面積約在8至30坪。
該基金會以服務教職員為宗旨，爰以低於市場行情金額出
租，相關招租期程如下：

（一）申請期間：自114年6月24日上午8時起至7月24日下午5時
止。

（二）申請方式：於該基金會官網最新消息下載填寫申請手冊
並備妥相關文件，於申請期間內親自或郵寄至該基金

復興高中 1140626



MVAA1146006807

會。

(三)申請對象：預計於114年8月1日後，於本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或宜蘭縣市之公私立中小學校或其教育主管機關（單位）服務且在職之編制內教職員工。

四、歡迎符合資格者踴躍申請，詳細租金及相關辦法請參閱出租公告及申請手冊。本案聯絡人：楊雅琪，聯絡電話：

(04) 35072499轉分機112；聯絡信箱：

yangyachi1989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